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家庭娛樂中心
營商聯絡小組第二十三次會議

日期：2023年3月8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3時至4時45分
地點：九龍長沙灣東京街西3號庫務大樓15樓效率促進辦公室 idea 會議室
主席：效率促進辦公室方便營商組助理效率專員梁若華女士

業界出席者（註：排名不分先後）

青春無限	梁衛強先生
歡樂新天地	陳培雲先生
歡樂天地	Jason Chu 先生
真開心樂園有限公司	Ada Chuk 女士
美國冒險樂園有限公司	鄧國倫先生
	邱珮琪女士
	李俊平先生
	陳柏渝女士
	譚玥昇女士
Namco Enterprises Asia Limited	Kikuchi Shuichi 先生
	Fan Fuk Shan 先生
	Chan Wai Yin 先生
	Fan Siu Hin 先生
	Jacky Lau 先生
Cute City Amusement Company Limited	
NGS Fun Station	Lau Pan Lan 小姐
	Ng Cheuk Ho 先生

政府代表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

周穎慈女士

胡麗芬女士

總監（牌照）1

衛生總督察（衛生）2

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署）

劉榮卓先生
關珮賢女士

總行政主任（牌照）
高級牌照主任（遊戲機中心）1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

蔡家俊先生

署任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民政事務）（2）1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

楊曉彤女士
梁美寶女士

總督察（酒牌及雜項牌照）
高級督察（牌照）6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效率促進辦公室

何惠鸞女士（小組秘書）
董詠琳女士

總管理參議主任（方便營商）2
方便營商主任（3）

列席者

房育輝教授

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成員（觀察員）

主席引言

1. 主席歡迎業界及政府代表出席是次營商聯絡小組會議，並歡迎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成員以觀察員身分列席會議。

議程 1：部門簡介

議程 1.1 為家庭娛樂中心業界推出的電子牌照服務

2. 為持續改善發牌服務以利便業界，食環署及民政署作為發牌機構致力透過廣泛利用創新科技以提升牌照服務的效率，並分別為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戲院及劇院除外）及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一年 / 短期）提供電子牌照服務，當中包括電子提交申請及電子付款服務。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同時提供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服務，而有獎娛樂遊戲牌照則同時提供電子領證服務供業界使用。食環署周女士及民政署劉先生透過載於[附件一](#)及[附件二](#)的投影片簡介有關電子服務，包括讓申請人於網上提交申請、以不同的電子方式繳付費用，以及上載證明文件。上述民政署及食環署的電子提交申請服

務，亦已支援以「智方便」／「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進行身分驗證及數碼簽署等功能。

3. 業界詢問，就網上遞交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是否須要如傳統紙本牌照申請般向食環署遞交一式三份所需設計圖則，以及電子系統能否支援上載按相關比例（即不少於 1：100）繪製的設計圖則。食環署周女士回應指業界於網上遞交申請時，為利便營商，容許申請人只先上載一份圖則。圖則須以十進制單位及按相關比例（即不少於 1：100）繪製，而圖則的尺寸上限為 A3，文件大小上限為 15MB。牌照申請人及後須按規定遞交平面及／或通風（如有）圖則，在發牌當局核實相關圖則及就處所批出牌照時，發牌當局會簽署核實圖則並將其中一份交回該申請人。

4. 業界提問，電子服務會否適用於續領公眾娛樂場所牌照。食環署胡女士回應指現時電子服務只適用於新領牌照，署方現正籌劃提供續領牌照的電子服務。如有相關新安排，署方會適時通知業界及持份者。業界查詢，電子服務會否適用於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Temporary Places of Public Entertainment Licence）申請。食環署胡女士回應指現階段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電子服務只提供新領牌照電子提交申請及電子繳付新領牌照費用。至於追蹤申請進度，業界可聯絡個案經理／主任查詢個案申請的最新狀況。

5. 主席詢問，業界在使用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電子申請服務時，有何須要留意的地方，令提交過程更暢順。食環署周女士建議業界如欲使用「智方便」填寫桌面版的電子表格，可預先於流動裝置開啟「智方便」並利用「智方便」的掃描器掃描電子表格上的二維碼（QR code），「智方便」便會將已儲存的個人資料自動填寫於電子表格上。業界查詢，「智方便」會否支援以公司名義遞交申請，以及「填表通」功能會否自動填寫公司授權代表的個人資料。食環署周女士回應指現時「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支援以個人名義提交申請，至於能否自動填寫公司授權代表的個人資料則須進一步了解。

[會後補註：「智方便」的「填表通」功能為用戶自動填寫電子表格上申請人以個人名義提交申請的個人資料。]

6. 業界詢問，就續領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民政署會否考慮簡化現行的續牌程序（如自動填寫上次成功申請的資料），以減少業界在申請時重複輸入資料。民政署劉先生回應指署方正籌劃優化相

關電子服務的系統，涉及民政署轄下所有的 11 個牌照，以持續改善牌照服務，從而減輕業界的遵規負擔。

議程 2：新討論事項

議程 2.1：夾公仔機是否仍須申請有獎娛樂遊戲牌照的問題

7. 就旺角信和中心兩間放置「夾公仔機」店舖被控無牌經營的案件，高等法院於 2022 年 8 月頒下判詞，裁定夾公仔機不符《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第 172 章）中「娛樂」定義，故不受條例規管，毋須領取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由於判詞中只提及公眾娛樂場所牌照，考慮到大部分家庭娛樂中心的營運亦須同時領取有獎娛樂遊戲牌照，因應是次判決，業界詢問這是否代表他們不須再為家庭娛樂中心內的夾公仔機領取／續領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業界希望署方釐清發牌條件並向業界發出清晰指引。

8. 民政署關女士透過載於[附件三](#)的投影片回應。她指出，根據《賭博條例》，領取「有獎娛樂遊戲牌照」，必須取得《公眾娛樂場所條例》下的「公眾娛樂場所牌照」，而高等法院於 2022 年 8 月裁定一般夾公仔機店舖現時毋須繼續按照《公眾娛樂場所條例》領取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政府會繼續留意市面上夾公仔機店舖的營運情況，考慮有關夾公仔機店舖的規管問題。在此期間，夾公仔機店舖毋須領取《賭博條例》下的有獎娛樂遊戲牌照。就設置於家庭娛樂中心的夾公仔機，政府不會強制要求有關營運者將這些夾公仔機遊戲加入「有獎娛樂遊戲清單」內。即便如此，營運者不會被禁止將夾公仔機遊戲放在遊戲清單內。在決定是否將某夾公仔機遊戲包括在遊戲清單時，署方建議相關營運者應考慮有關機器的實際操作模式，如有疑問，應徵詢獨立法律意見。與此同時，警方會繼續按照《賭博條例》，對假借夾公仔名義進行的非法博彩活動進行巡查及採取執法行動。如就「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下規管夾公仔機事宜有任何新安排，當局會適時公佈，並會通知業界及持份者。

9. 業界詢問，大多數綜合性家庭娛樂中心除夾公仔機外，同一店舖還會提供多種有獎娛樂遊戲，這些遊戲似乎均未符合高等法院於 2022 年 8 月的判詞中對《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第 2 條中涉及「娛樂」的釋義。故此，署方會否一併考慮毋須強制要求家庭娛樂中心營運者將設置於中心的其他有獎娛樂遊戲加入「有獎娛樂遊戲清單」內，亦即毋須領取《賭博條例》下的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民政署關女士回應指，由於是次法院判詞只闡釋夾公仔機，民政署並無權把該判決及闡釋引伸至一般設於家庭娛樂中心的其他有獎娛樂遊戲。民政署劉先生表示，因應是次法院判詞，純夾公仔機店現時

毋須領取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政府會繼續留意市面上夾公仔機店舖的營運情況，考慮有關夾公仔機店舖的規管問題。在此期間，純夾公仔機店營運者毋須領取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他續說，大多數綜合性家庭娛樂中心提供多種遊戲，除上述夾公仔機的現行安排外，在《賭博條例》的監管下，業界仍須把其他有獎娛樂遊戲包括在遊戲清單內。當局在審批有獎娛樂遊戲的申請時，會考慮有關遊戲內容是否帶有賭博成分／是否含有淫褻或不雅內容／是否會對玩遊戲的人士或公眾構成危險。相關營運者若領有「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並遵守其牌照條件，可避免因觸犯《賭博條例》而被檢控。

10. 業界提問，就研究「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下規管夾公仔機事宜，署方所指的「適時公佈」是否表示將會有新措施推出及其相關時間表。民政署劉先生回應指署方屬執行部門，署方會繼續與決策局保持溝通並向業界提供協助。主席詢問，如日後就上述事宜有任何新安排或新修訂，民政署會以什麼形式通知業界，好讓業界及時留意最新消息並及早作出準備，以避免影響店舖的日常營運。民政署關女士回應指屆時會儘早於民政署的網站上公佈消息，並以書面通知業界及持分者，讓業界可對新措施（如有）作好準備。

議程 2.2：為家庭娛樂中心提供多年期牌照

11. 業界反映在申請簽發新的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戲院及劇院除外）的過程需時，獲發正式牌照不久後便要安排申請續領，希望政府能考慮為家庭娛樂中心提供多年期牌照，減低經營者為申請續領牌照的營運開支及行政負擔，進一步方便營商。

12. 民青局蔡先生回應指一般家庭娛樂中心經營者須按《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申領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公眾娛樂場所條例》訂立的主要目的，是為了保障市民在人流聚集的公眾場所中的安全和維持公眾秩序。根據《公眾娛樂場所條例》及其附屬法例的規定，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最長有效期為 12 個月，可供申請續領。延長牌照最長有效期需對《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的附屬法例進行修改。在法例下規定牌照最長有效期的主要目的，是為了讓所有持牌公眾娛樂場所，特別是該些長期營運的處所，均能適時並定期讓發牌當局作全面查核，確保處所符合《公眾娛樂場所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下列明有關消防安全、樓宇安全、人流管理、機電、衛生等各方面的規定，保障公眾安全。考慮到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所涵蓋不同的娛樂活動、當中所牽涉的公眾安全等重要範疇、以及家庭娛樂中心的性質及相關規管情況，局方認為現行法例下規定的牌照最長有效期是合適的。局方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續發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情況，

適時檢視牌照續領的行政程序是否有空間可進一步縮短或簡化，在確保公眾安全的前提下，方便營商。

13. 業界指出提供多年期牌照的建議，並不是旨在減少被相關部門作全面查核的次數，而是考慮到持牌人因為商業原因申請修改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圖則的進度，在現行安排下會被每年申請續領牌照的行政程序所影響。民青局蔡先生回應指局方明白業界的關注，並會與有關政府部門密切留意有關續發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情況，以檢視牌照續領的程序。

議程 2.3：警務處審視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的回應時間

14. 業界關注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申請進度，業界表示即使在得悉其他相關部門已訂出發牌條件的情況下，因仍欠缺警務處的回覆，以致申請牌照時間延長。業界詢問警務處審視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時，就回覆食環署是否有訂立回應時間。

15. 警務處楊女士回應指因警務處非發牌當局（註：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發牌當局為食環署），故沒有為此訂立服務承諾。警方於處理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申請時，一直盡力在食環署指明的時限前將意見回覆食環署，如因個別情況未能於限期前作出回覆（例如牌照申請人未能及時提交有關文件予警方參考、警方未能順利與申請人預約錄取口供時間、警方對申請人申請有疑問而須要作深入調查等），警方會以書面方式通知食環署有關原因。基於公眾安全及公眾秩序的考慮，警方會就不同申請個案的性質作出審視，從而考慮是否向申請人錄取口供，以及要求申請人提供有關經營地點及運作模式資料，以向發牌當局提供有關意見。

16. 業界詢問，就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申請，警務處從食環署收到申請轉介作審視時，是否有特定清單接收指定申請文件。警務處楊女士回應指自 2018 年起，申請人可把相關申請文件（如設計圖則、租約等）一併遞交給食環署處理，便利申請人分開遞交文件給不同相關部門的程序。現時警務處根據從食環署接收的指定申請文件作個案審視，如有任何申請文件須增補，警務處會向食環署進一步了解，及作個案審視用途。

議程 2.4：合併於申請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及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時所須錄取的兩份口供

17. 業界反映在申請簽發新的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及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時，現時即使遞交兩份申請的時間相隔很短（在同一星期

內)，警務處仍會分別要求業界錄取兩份口供，希望警務處能考慮合併於申請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及有獎娛樂遊戲牌照時所須錄取的兩份口供，以減少經營者的遵規成本和負擔。

18. 警務處楊女士回應指是否須要錄取兩份口供，視乎食環署及民政署將申請轉介警方作審視的時間，若警方在錄取第一份口供後才收到有關部門向警方轉交第二份申請，警方唯有向申請人再一次錄取口供。警方亦曾於此會議上向業界建議當警方聯絡業界預約錄取口供日期時，業界可主動向警方表示同時申請有獎娛樂遊戲牌照，以令警方盡量安排錄取一份口供作審視兩項牌照申請之用。

議程 3：下次會議日期

19. 主席感謝業界人士、政府代表及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成員撥冗出席會議。秘書處在擬定下次會議日期後會通知業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效率促進辦公室
2023年6月**